

中共北京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发〔2026〕3号



各单位：

《北京科技大学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专项工作方案》已经第十二届党委第185次常委会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北京科技大学委员会

2026年1月20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的决策部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等法律法规，按照中央宣传部、公安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开展“全民反诈在行动”集中宣传月活动的通知》及北京市委教育工委、北京市公安局要求，以及海淀公安分局发布的《警学联盟反诈工作措施》（“海六条”）关于建立高校反诈专班、构建四级劝阻网络、推动反诈教育融入日常教学等具体部署，切实提升我校师生识骗防骗能力，压降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发案率和财产损失，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和师生切身利益，根据《北京科技大学师生安全教育培训实施办法（修订）》（校发〔2025〕65号），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始终坚持“预防为主、打防结合、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切实把反诈工作摆在校园安全稳定的重要位置，作为践行以师生为中心发展理念、维护师生切身利益的重要举措。推动反诈工作融入日常管理、嵌入教育教学、深入师生生活，构建全员参与、全域覆盖、全程联动的防范体系。持续营造“人人识诈、人人防诈、人人反诈”的校园安全文化氛围，

切实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二、工作目标

（一）深化思想认知，树牢反诈必修理念

牢固树立“反诈宣传教育是一门人人必学必修、持续深化的安全教育课”的核心观念，推动反诈意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成为全体师生员工日常防范的行为习惯，切实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增强防范意识，提升识骗防骗能力

面向全校师生员工，开展全覆盖、分层次、精准化的反诈宣传教育，全面提升识骗、防骗、拒骗能力，力争实现“宣传一人、影响一班、带动一片”的辐射效应，切实降低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发生率和财产损失。

（三）健全制度体系，构建长效防范机制

建立健全职责明确、机制完善、运行高效、响应及时的常态化反诈宣传教育与预警防控体系，推动反诈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四）强化协同联动，推动校警共治共享

深化与属地公安机关协作机制，主动对接预警信息，积极配合开展劝阻干预、线索核查和案件协查等工作。依托“警学联盟”平台，推动信息互通、资源互补、力量协同，构建多方联动、群防群治的校园反诈治理新格局，切实提升综合治理效能。

三、组织领导与职责分工

（一）成立学校反诈工作专班

组 长：分管稳定、安全工作的校领导

成员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法治工作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保卫部（处）、团委、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院、国际学生中心、后勤集团、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离退休职工工作处、社区服务管理中心、各学院及研究生培养单位。

专班办公室：设在保卫部（处），负责日常工作的组织协调、督导落实、信息汇总报送。

（二）职责分工

1. 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负责在专班办公室统筹下做好组织保障，协调跨部门资源调配与信息共享，确保反诈工作高效有序推进。

2. 法治工作办公室

负责联合有关单位开展相关法治教育工作，为受骗师生提供所需的法律咨询和维权建议，协助处理相关涉诉案件。

3. 党委宣传部

负责统筹开展全校反诈宣传工作，制定宣传方案，充分利用校园官网、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广播站、电子屏、宣传栏等平台，持续发布反诈预警、典型案例和防范知识，营造浓厚的校园反诈氛围，提升师生识骗防骗意识。

4. 党委教师工作部

负责将反诈宣传教育纳入教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师德师风建设，协助做好教职员工的常态化反诈宣传与警示教育。

5. 学生工作部（处）

负责统筹全体学生的反诈宣传教育、主题班会组织、辅导员培训、学生骨干队伍建设。重点关注经济困难、心理脆弱、网络活跃等易受骗学生群体。对被骗学生开展心理疏导和帮扶引导。

6. 保卫部（处）

负责接受师生校内涉诈报案，协助公安机关调查取证。运行校内“四级反诈中心”。建立警校联动机制，定期邀请反诈民警进校宣讲。组织反诈骨干队伍培训和案例通报，建立诈骗案件台账，分析发案规律，提出防控建议。

7. 团委

负责发挥团组织优势，将反诈宣传教育融入学生思想政治引领和校园文化建设，组织学生社团、学生志愿者、学生会、研究生会等开展形式多样、贴近青年学生的反诈宣传活动。

8. 人事处

做好新入职教职员工的反诈宣传教育培训。协助做好受骗教职员工组织关怀。

9. 教务处

负责将反诈教育融入人才培养方案，在课程设计中融入反诈知识，丰富教学内容。

10. 研究生院

负责将反诈宣传教育内容纳入研究生教育培养课程体系，监督指导学生培养单位落实反诈教育职责。

11. 国际学生中心

负责统筹国际学生的反诈宣传教育，协助处理国际学生相关诈骗案件。

12. 后勤集团

负责在后勤服务场所，如食堂、宿舍、超市等区域，通过张贴海报、设置宣传栏、播放视频等方式开展反诈宣传。对后勤员工进行反诈教育培训，提升识诈防骗能力。

13.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

负责利用技术手段筑牢网络安全屏障，对校内网络信息系统进行实时监测，及时发现并阻断诈骗信息传播，为反诈宣传提供技术支持。

14. 离退休职工工作处

负责将反诈宣传纳入管理服务工作，通过电话、短信、微信群、线下走访、党组织活动等多种渠道定期推送反诈知识和典型案例，组织开展面向老同志的专题讲座、宣传活动。

15. 社区服务管理中心

负责开展社区居民反诈宣传教育工作，建立特殊群体帮扶机制，收集社区诈骗线索。

16. 各学院及研究生培养单位

学生工作副书记负责全面统筹院系的反诈工作。负责制定院

系反诈工作计划，将反诈工作与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日常管理工作有机结合。

辅导员负责对所属年级学生进行常态化的反诈宣传教育，通过主题班会、谈心谈话等形式，向学生普及常见的诈骗类型、手段和防范方法，及时发现可能存在的诈骗风险并进行干预。

班主任负责落实所带班级反诈工作。在班级中营造反诈氛围，通过班级群及时发布反诈预警信息和案例。组织学生参加学校和院系开展的反诈活动，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反诈宣传。

任课教师及导师负责在教学、科研工作过程中融入反诈教育元素。结合课程内容及相关专业知识讲解有关的诈骗案例，提高学生在专业领域的防诈能力。

学生骨干（学生干部、宿舍长、党员等）协助辅导员和班主任开展反诈宣传活动，在班级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积极学习和传播反诈知识，带动身边同学提高防范意识。关注班级同学的动态，及时发现并报告可疑的诈骗信息和行为。

17. 管庄校区党委、昌平创新园区管委会、沙河创新园区管委会

牵头负责做好管庄校区、昌平创新园区、沙河创新园区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工作。

18. 天津学院、顺德创新学院

根据属地公安机关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工作方案，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教育。

四、工作任务与举措

（一）压实责任与健全保障机制

1. 强化主体责任

专班各成员单位根据本方案职责分工，制定具体宣传教育计划，明确时间表、责任人。将反诈工作成效纳入相关部门和院系的安全稳定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学校反诈工作专班定期（每季度至少一次）召开会议，研判形势，部署工作，解决突出问题。建立案件月通报和约谈机制，对于案件多发的单位，由分管稳定或安全工作的校领导约谈单位主要负责人。

2. 织密宣传网络

建立校-院（系）-班（年级/课题组/办公室）-宿舍（个人）四级反诈宣传网络。各职能部门、院系明确至少 1 名“反诈专员”，负责本单位宣传材料的接收、转发、组织落实和信息反馈，确保所有师生员工（含临时外聘人员）均纳入宣防范围，信息传递无死角。

3. 考核评估与持续改进

建立反诈工作台账，记录宣传场次、覆盖人次、材料发放量、预警劝阻情况等。定期统计分析电诈发案数据（数量、类型、损失金额、受害群体），评估工作成效。年末进行工作总结评估，根据发案趋势、师生反馈、新诈骗手法等，动态调整下一年度工作方案重点和策略。根据各单位年内发生被骗案事件情况，年终考核对安全稳定指标项给予降级处理。

（二）构建全覆盖、精准化的宣传教育体系

1. 权威信息常态化传递

及时转发“公安部刑侦局”“国家反诈中心”“北京刑侦”“北京反诈”等官方平台发布的最新反诈预警、典型案例和防范提示，确保师生获取信息的权威性与时效性。建立信息联动机制，实现反诈内容在全校范围内的快速传达与覆盖。

2. 精准滴灌式风险提示

围绕年度高发案件类型（如刷单返利、虚假征信、冒充客服/公检法、游戏交易、票务诈骗、AI换脸诈骗等）制作发布情景化、通俗易懂的“防骗指南”和“紧急止付流程”。在相关节点（开学、放假、考试周、购物节、招聘季、文艺演出季、缴费期等）重点强化对应场景宣传。

3. 线上线下融合宣传矩阵

线上：通过校/院官网、官微、官博、B站、抖音等平台开展反诈定期宣传；利用班级群等精准推送信息；开发/利用小程序开展线上知识问答、案例警示；校园APP、重要微信小程序设置开屏反诈弹窗（内容定期更新）。

线下：结合案件情况制作主题宣传海报、手册、折页，在校园主干道、教学楼、宿舍楼、食堂、图书馆、体育馆、校车、公告栏等人流密集场所广泛张贴、发放、播放；利用电子显示屏、校园广播常态化播放反诈标语、短视频；在新生入学教育、毕业生离校教育、教职工培训中固定设置反诈专题模块；举办反诈主

题讲座、展览、情景剧、知识竞赛、创意作品征集等活动。

4. 重要时间节点有针对性重点宣传

(1) 开学季（2-3月、9月）

重点面向新生、返校学生开展《反法》、基础防范知识、常见校园诈骗手法宣传。组织反诈第一课、主题班会、承诺书签署。强化“两卡”（电话卡、银行卡）管理教育。

(2) 毕业季（5-6月）

针对求职诈骗、租房诈骗、培训贷、冒充老师/同学借钱等开展专项宣传。

(3) “小长假”（五一、端午、中秋、国庆）

重点提示票务诈骗（机票、车票及演出票）、冒充客服退款、网络交友诱导赌博/投资诈骗。

(4) 寒暑假

假期前集中开展离校安全提示（防兼职刷单、网络游戏交易、机票退改签诈骗）；利用线上平台持续推送反诈信息。

(5) “双十一”、“618”等购物节

重点防范冒充客服、快递理赔、刷单返利、虚假购物诈骗。

(6) 财务关键期（学费收缴、奖助学金发放）

向相关学生和财务人员推送针对性警示。

(三) 深化警校协同与应急处置机制

1. 紧密联动

与属地公安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定期交流警情、获取最新

诈骗手法和预警信息，邀请警官进校宣讲。同时，建立“双复盘”机制，以发生案件的金额逐案分级复盘。损失金额1万元（不含）以下，班级、派出所社区民警层面复盘；损失金额1万元至5万元（不含）之间，院系、派出所层面复盘；损失金额5万元以上分局、学校层面复盘。

2.快速响应预警劝阻

建立高效预警信息接收、流转、劝阻机制。保卫部（处）、学生工作部（处）、辅导员、班主任、导师等接到公安机关或校内预警信息后必须第一时间响应，找到潜在受害人，进行面对面精准劝阻，并做好记录。

3.优化案件处置流程

完善师生受骗后的校内报案、安抚引导、证据保全指导、配合警方调查流程，为调查提供必要支持。保护受骗者隐私，避免二次伤害。

4.宣传反诈成效

及时通报公安机关打击电诈的重要成果、成功劝阻案例、资金返还案例，增强师生对专业力量的信任感和配合意愿。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

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到当前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和危害性，切实增强做好反诈宣防工作的责任感与紧迫感。把反诈宣防工作作为维护师生切身利益、保障校园安全稳定的重

要任务，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二）强化责任担当，狠抓工作落实

严格落实本方案各项职责分工，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亲自部署、靠前指挥，分管领导具体推进。反诈专员要履职尽责，确保信息上传下达畅通、预警响应及时、措施执行到位。坚持问题导向，主动谋划创新宣传教育形式与管理机制。

（三）加强协同联动，凝聚工作合力

牢固树立全校“一盘棋”意识，强化部门之间以及校院两级之间的协同配合，健全信息共享、快速响应和联合处置机制。特别是在预警劝阻、学生帮扶等关键环节实现无缝衔接，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工作闭环。

（四）聚焦实际成效，坚持常态长效

以“压降发案率、减少财产损失、提升师生防骗意识和安全感满意度”为核心目标，不搞短期突击，注重常态推进。持续完善宣传教育、风险排查、应急处置等长效机制，定期评估工作成效，动态优化对策措施，不断巩固校园反诈防线，切实筑牢平安校园基石。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学校反诈工作专班办公室负责解释。各相关单位应根据本方案制定具体实施细则并报学校反诈工作专班办公室备案。